

# 立法院公報初稿

第 11 屆第 5 會期第 69 期

本稿僅供參考

印 行 立法院公報處  
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 
電 話 (02)23585858 轉 1367  
(02)23585127  
網 址 <http://lci.ly.gov.tw>  
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6 日  
臺灣北區郵政管理局新聞紙交寄執照北臺字第 4046 號

本初稿係「立法院公報」之底稿，僅供參閱，所載內容如有錯、漏（以錄影或錄音為準），請於出版三日內，儘速以書面通知公報處更正，逾期即照登立法院公報。

電 話：（02）23585858 轉 1367

（02）23585127

傳 真：（02）23585372

公 報 處 啟

# 目 次

---

## 院 會 紀 錄

115 年 6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

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第 14 次會議紀錄

### 討論事項

廢棄物清理法增訂第十條之一、第十六條之二、第三十九條之二至第三十九條之五、第四十六條之一、第五十八條之一、第七十一條之一及第七十一條之二條文；刪除第二十一條、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四條條文；並修正第四條、第二章章名、第十五條、第十六條、第十七條、第十八條、第二十條、第二十八條、第三十九條、第三十九條之一、第四十一條、第四十三條、第四十四條、第四十六條、第五十條、第五十一條至第五十三條、第五十五條、第五十八條、第六十三條、第六十三條之一、第七十一條及第七十七條條文—完成三讀—……………（ 1 ~ 40 ）

